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陳日閔  
電話：02-7712-9122  
電子信箱：sunmi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14011412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函知該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訂於114年11月3日(星期一)起辦公場域遷至中央機關河堤辦公大樓辦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114年10月28日勞職秘字第114190053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新址(中央機關河堤辦公大樓，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505號8樓至10樓，郵遞區號807070)，總機代表號：(07-235-4861)與傳真(07-235-4134)均維持不變。
- 三、114年10月31日至11月2日為該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搬遷作業期間，網路、傳真機及電話將暫停服務，10月31日(星期五)當日如需發文該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，請改以紙本文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電 2025/10/30 10:47:12  
文  
交  
換  
章